证券代码：301097　证券简称：天益医疗　公告编号：2022-052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50），经工作人员事后审核，发现原通知中附件二之“授权委托书”的部分内容有误，为保障投资者顺利参与投票，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2-4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吴志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重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郑一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倪一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奚盈盈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张汉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裘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更正后：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2-4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吴志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重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郑一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倪一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奚盈盈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陈云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裘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具体以更正后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为准，详见附件。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6 日

附件：更正后的公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决定拟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 13:0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1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凡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和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莫枝北路 788 号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2.01	选举吴志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重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郑一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倪一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奚盈盈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陈云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裘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或文件。独立董事已对议案 1-3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议案 2-4 为以累计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及非职工代表监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特别表决议案：无。

5、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4。

6、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7、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9:00-12:00，13:3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莫枝北路 788 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盖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盖章）、法人股东单位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电子邮件需在 2022 年 12 月 2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并提交《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公司不接待未事先登记人员参会。当前正处于疫情防控关键时期，为保障广大股东及股东代表的身体健康，公司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股东大会。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方式

（1）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莫枝北路 788 号公司证券部

（2）联系人：张重良、张文宇

（3）联系电话：0574-55011010

（4）邮箱：public@tianyinb.com

2、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97

2、投票简称：天益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其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的不同提案同时投同意票。对不同提案投同意票的，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单位承担。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2-4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吴志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重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夏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郑一峰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倪一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奚盈盈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4.01	选举陈云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裘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委托人在议案后的“同意”、“反对”或“弃权”选项下打“√”选择与委托人意见一致的选项。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受托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空格内填上对应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不投票者视为放弃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签署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地址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文件在登记截止前用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2-060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56）。

为确保公司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信息，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 10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董事会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关于选举孙继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请详见 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68	莎普爱思	2022/1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9 日（9:00-11:30，13:00-16: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四楼董秘办。

（四）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请出席会议者最晚不迟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10:30 至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3、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黄明雄　王雨

联系地址：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董秘办

邮政编码：314200

联系电话：（0573）85021168　传真：（0573）85076188

邮箱地址：spasdm@zjspas.com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孙继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独立董事 1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1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应选独立董事 1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1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01	关于选举孙继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1.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就有 100 票的表决权。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2-057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十三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种低频噪声测试装置及方法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岳龙、陆裕东、刘远、李汝冠、江雪晨、明志茂

专 利 号：ZL 2020 1 0524930.2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6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8 月 26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650449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二）一种电池系统的热扩散检测方法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陈明生、明志茂、谢贵婷

专 利 号：ZL 2019 1 1228677.X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2 月 4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8 月 26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0849935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三）涂料中含氟烷基丙烯酸酯类化合物的高效液相色谱检测方法及应用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钟琳、李支薇、张兰兰、杨文宇、严洪连、林炼锋

专 利 号：ZL 2020 1 1521707.9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12 月 21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上海）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9 月 13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578068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四）一种萃取离心管

专 利 类 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 明 人：张晓莉、师敬敬、辛莹、孙晶、刘勤、张培、任瑞竹、汤苗苗

专 利 号：ZL 2022 2 1173133.5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5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河南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9 月 23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472770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五）一种适用于大体积洗脱且可负压抽吸的固相萃取装置

专 利 类 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 明 人：辛莹、张晓莉、师敬敬、刘勤、曹源、王飒、丁俊

专 利 号：ZL 2022 2 1249790.3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5 月 20 日

专 利 权 人：河南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9 月 27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489804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六）一种毛细管粘度计清洗装置

专 利 类 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 明 人：陈广跃

专 利 号：ZL 2022 2 1405111.7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6 月 7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广电计量检测有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杭州）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647043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七）一种乳或乳制品中甜味剂的检测方法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林绪、蓝梦哲、袁浪、王海鸣、杨惠成

专 利 号：ZL 2021 1 0337048.1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3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092651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八）监护仪校准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周永安

专 利 号：ZL 2020 1 1392579.2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12 月 2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九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635042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九）一种同时测定土壤中 8 种羟基苯甲酸酯类化合物的方法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熊刚、农汉榜、王继忠、王俊

专 利 号：ZL 2019 1 1330465.2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2 月 20 日

专 利 权 人：广电计量检测（南宁）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220722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十）一种油脂净化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林永辉、林永祥、林毅楠、林元地

专 利 号：ZL 2021 1 1655043.X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

专 利 权 人：广电计量检测（福州）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1 月 29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4247179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十一）一种固相萃取装置

专 利 类 型：实用新型专利

发 明 人：林永辉、陈群、黄华国、林永祥、田耘

专 利 号：ZL 2022 2 1315813.6

专利申请日：2022 年 5 月 27 日

专 利 权 人：广电计量检测（湖南）有限公司、广电计量检测（福州）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0 月 1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93898 U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十年

（十二）一种食品添加剂的检测方法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蒋剑

专 利 号：ZL 2019 1 1403322.X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2 月 30 日

专 利 权 人：广电计量检测（成都）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8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103376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十三）试样保存装置

专 利 类 型：发明专利

发 明 人：代志鹏、秦海霞、苏化普、蔡凌月、吕凌展

专 利 号：ZL 2020 1 1545671.8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12 月 24 日

专 利 权 人：广州广电计量检测无锡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758529 B

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算二十年

上述专利证书的取得不会对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不断丰富公司先进技术储备，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持续创新能力的具体体现。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 2022-061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深圳麻隆金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麻隆金实”）持有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93,292,2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607%，其中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4,166,0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59%。该等股份均来源于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北京天下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收到麻隆金实《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进展告知函》，自 2022 年 9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期间，麻隆金实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744,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178%。减持计划期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深圳麻隆金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 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3,292,249	5.1607%	非公开发行取得；93,292,249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麻隆金实最初持有公司的 100,387,904 股股份，其中 91,261,731 股股份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9,126,173 股股份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具体上市流通信息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减持主体自取得公司股份以来，减持过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麻隆金实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6,154,952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

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2），麻隆金实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995,6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63%。

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自 2022 年 2 月 7 日至 2022 年 8 月 6 日期间，麻隆金实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095,6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925%。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麻隆金实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6,154,952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持股比例降低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7），自 2022 年 2 月 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期间，麻隆金实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00,6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532%。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